

我区扎实推进食品药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

本报讯(记者 梁瑞虹)8月7日上午,自治区人民政府新闻办召开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情况新闻发布会,自治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了“食品药品安全内蒙古”建设和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

发布会上,自治区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自治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巡视员彭万臻指出,今后,在“食品药品安全内蒙古”建设和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中,要将创建工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重大民生工程摆在重要

位置,切实加强统筹协调、组织调度和督查评价,以确保高质量、高标准完成各项创建任务。将广泛开展本地区群众意见征集,更加聚焦群众关注的如农兽药残留、违规添加、欺诈与虚假宣传等突出问题,拿出真招实策,一个一个去解决,让老百姓真正感受到创建带来的实实在在的变化和好处。建立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与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的组织协调机制,健全食用农产品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衔接机制、检验检测资源共享机制,建立从农田到餐桌的追溯体系

和信息共享制度。加快形成监管执法与刑事司法的衔接机制,提高执法效率,实现处罚到人。对照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标准,工作方向更加聚焦群众关注,工作举措更加贴近群众需求,坚决杜绝各种扰民做法,要在逐个解决老百姓身边每一个食品药品安全问题中,逐步提升食品药品安全的获得感和美誉度。积极推动食品药品安全质量监管制度、监管方式和监管手段创新,大力推广应用物联网、大数据等新技术,建成高效完备的信息化监管系统,提高监管效能。充分

调动各部门力量和资源,发挥人民团体、群众组织、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的积极作用,多措并举,多角度、多层次、全方位开展创建活动,推进食品药品安全全民共建、全民共享。

据介绍,2016年,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市被国务院食安委选定为第三批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试点城市。目前,全区其他10个盟市和二连浩特市也相继提出了“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的申请。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市正在等待国家验收评估。



近日,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交警大队宣传民警针对农忙时节农用车出行多的特点,深入田间地头宣传法律法规,提高农牧民交通安全意识。

李亮
邱璐摄

涉案 31 亿余元 直接涉案人 1508 人次

鄂尔多斯市非法集资“第一案”在东胜区法院开庭审理

本报讯(记者 李谱新 通讯员 贺亚楠 郝秀)8月6日,备受社会关注的李鹏飞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在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因该案涉及金额316391.4112万元,直接涉案人1508人次,超越了该市已经审结的同类案件,成为鄂尔多斯市非法集资“第一案”。部分被告人亲属、集资参与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各界群众等300余人旁听了庭审。

针对此案受害人数众多、涉案金额巨大且社会关注度高的现状,东胜区人民检察院在审查起诉期间,对侦查机关通过合法途径取得的200余本案卷进行了全面的审查,认真、仔细核算了集资参与人的融资数额,谨慎核对了被告人李鹏飞将所吸收资金投资运营其名下各个公司的具体情况,并对集参与人的来访进行了热情接待和耐心解答。为了确

保案件起诉质量,该院还积极与法院、公安机关就案情、证据进行不间断跟进,充分听取了被告人的辩解和辩护人的辩护意见,制定了完善的出庭文书和妥善的举证方案。

东胜区检察院指控,自2005年开始,被告人李鹏飞(被捕前系内蒙古鑫源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被告人李鹏钧、杨淑霞、罗鹏林伙同被告人李鹏飞,违反国家金融管理法规,未经国家金融主管部门批准,以在巴彦淖尔市五原县修建公路、电厂以及在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修建电厂等为由,通过口口相传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宣传,承诺给付月利率1.5%—3.5%不等的高额利息作为回报,向鄂尔多斯市东胜区、达拉特旗和巴彦淖尔市五原县三地的集资参与人郭玉忠、杨凤英等多人非法吸收存款,并将所吸收的资金用于投资达拉特旗宏珠环保热

电有限责任公司、五原县宏珠环保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和五原县宏珠环保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的建设和运营,用于个人购房、车辆,以及给集资参与人还本付息等。被告人李鹏飞、李鹏钧、杨淑霞、罗鹏林共向1508人非法吸收公众存款316391.4112万元,其行为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七十六条之规定,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应当以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为了最大限度实现庭审公开化,东胜区法院提前周密安排,制定了详细的防控应急预案。开庭期间,法警和公安部门抽调的30名特警对参与旁听的人员进行了实名登记和严格的安保检查,同时配置了医生、护士和医疗设备,有效确保了庭审顺利进行。休庭后,东胜区法院将对此案择期宣判。

献策双语律师人才培养 打造特色法律服务体系

通辽讯 近日,由通辽市司法局、内蒙古民族大学政法与历史学院、道成律师事务所联合主办的民族法学和蒙汉双语律师人才培养研讨会在通辽市司法局召开。

会上,与会人员围绕少数民族地区的法律服务群体问题和蒙汉双语法律服务人才队伍的建设问题做了交流发言,各律师代表以真实案例为基础交流了心得,并针对司法体制改革中存在的蒙汉双语交流、双语办案、双语翻译、双语人才培养等方面建言献策,同时对蒙汉双语法律服务培育的“千人计划”进行了深入讨论。

目前,通辽市蒙汉双语律师极度匮乏,全市共700余名律师,其中能够熟练运用蒙汉双语提供法律服务的律师不足200人。对此,自治区司法厅以蒙汉双语法律人才培养为切入点,补齐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短板,打造有地方民族特色的双语法律服务体系。首先,实施蒙汉双语法律人才培养“千人计划”。计划在“十三五”期间,每年培养通过法律职业资格蒙文考试的100名蒙汉双语青年律师、100名蒙汉双语应届法律专业大学毕业生,力争用五年时间培养扶持500名蒙汉双语律师以及500名蒙汉双语律师后备人才。其次,将组织编纂《蒙汉双语法律词典》,建立蒙汉双语案例库、蒙汉双语媒资库,研发蒙汉双语法律互译系统,扎实做好蒙汉双语公共法律服务基础平台建设。

通辽市司法局副局长赵杰强调,要抓住这一有利契机,依托道成律师事务所继续加大对蒙汉双语法律服务人才培养工作的投入,充分利用各种教育资源,选聘专家、学者和富有经验的律师担任教师,提高双语法律服务人才综合素质和执业能力,运用现代化手段拓展双语法律服务人才培养空间,切实提高培训的效率和质量,并通过培训,将逐步培养和建设一支具备规模、素质优良、专业门类齐全、结构合理的蒙汉双语律师人才队伍,为通辽市经济社会的发展提供优质法律服务。(自治区司法厅供稿)

学习观摩创新实践 助力司法行政工作

呼和浩特讯 8月2日,由全区各盟市司法局局长、分管副局长、基层科负责人等70余人组成的观摩组来到自治区司法厅观摩了信息化、新闻宣传、法律援助工作。

观摩组一行参观了公共服务法律服务大厅、“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平台、司法宣传中心开放式办公区、演播大厅、导控室、非线性编辑室、录音室、审片室和新闻发布中心。

在融媒体中心,自治区司法厅信息监控指挥中心负责人向观摩组一行介绍了“123456”信息化建设模式,即“一轴两翼、三网并进、四大板块、五个终端、六位一体”的建设思路,随后着重介绍4K智能机顶盒公共法律服务电视终端和司法智能终端等2018年信息化重点工程,并进行现场演示。

观摩组一致认为,自治区司法厅工作思路新、思路清、措施实,效果好,特别是信息化、司法宣传中心建设非常务实创新,科学的功能区设置、合理的空间布局和先进的信息化配置让人眼前一亮,为之震撼,同时在硬件资源和业务职能整合上统一规划、统筹安排,以信息化为引擎,推动司法行政工作实现智能化、现代化,这些创新举措值得基层单位学习。(自治区司法厅供稿)

中国银行坚持科技创新引领打造综合金融移动门户

本报讯(记者 杨乐 通讯员 毕琦)近年来,中国银行坚持“移动优先”的发展策略,以手机银行为核心,提升金融服务能力,持续探索场景融合、延伸服务触点;加强技术应用,形成面向未来的智能服务能力;不断创新支付、融资、资管、交易等网络金融产品,致力于将手机银行打造成为中银集团的综合金融移动门户。

2018年,中国银行推出的新版手机银行从解决客户金融服务痛点出发,创新利用移动互联、大数据、生物识别等新技术,对手机银行服务进行了全面升级,为客户提供了个性化定制的一站式线上金融服务。

据了解,中国银行手机银行支持超过200项银行主要金融服务。例如,为客户提

供账户管理、转账汇款、信用卡、生活缴费等服务;打造跨境金融、移动支付、资产管理等特色专区。还支持人脸识别自助注册,客户无需前往网点办理,在家中即可开通并使用手机银行功能。而全新推出的签证通、外币现钞预约、校园消费贷款、国家助学贷款等功能全面提升了客户体验。

中国银行利用智能风控实施风险管理,引入腾讯在云计算、机器学习等方面技术,研发全新事中监控系统,主动实时监控,实现全流程、全业务和全渠道的业务风险管控,有效保障客户资金安全。同时,创新应用区块链、人脸识别、指纹识别等生物识别技术,为客户打造更加安全、快速、方便的功能使用体验。

中行手机银行还推出了丰富便利的惠民服务,支持数百项本地缴费;可以实现纪念币预约、网点预约;客户还能享受优惠券抢购、积分兑换、加油卡及话费充值等优惠活动。

新版手机十分重视客户体验,采用简洁、清新的设计风格,创新可视化、场景化功能界面;为客户提供首页定制、精准产品推送、金融日历、智能消息提醒等便捷、精准的专属移动金融服务,实现手机银行的个性化定制服务。

